# 赵云个人作文(汇总41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：2025-05-25

*赵云个人作文1《三国演义》，四大名著之一，文学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。在\*，无论是乳臭未干的孩童还是风烛残年的老者，只要你提及《三国演义》，他们都能与你乐道几句。相比《三国演义》，它的“老祖宗”——前四史之一的《三国志》也是毫不逊色。这个国庆假...*

**赵云个人作文1**

《三国演义》，四大名著之一，文学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。在\*，无论是乳臭未干的孩童还是风烛残年的老者，只要你提及《三国演义》，他们都能与你乐道几句。相比《三国演义》，它的“老祖宗”——前四史之一的《三国志》也是毫不逊色。这个国庆假，《三国演义》读过不谈，恶补了一下《三国志》，那么，就分享一下我对两部宏伟巨著的小看法和小感触吧。

两者，一为正史，一为野史，或者是小说更加恰当。这很大程度决定了两者的不同，小说是写给读者看的，所以它需要很多精彩的故事情节，和成功的人物形象支撑。正史写给当朝统治者看的，所以它需要的是在政治方向正确的情况下，尽量还原历史原貌。

既然这样，那陈寿和罗贯中笔下的同一段历史，肯定会碰撞出不少火花。举几个让我印象最深的例子吧。在众所周知的《温酒斩华雄》中，关羽第一次展现了自己的高超武艺，在群雄中脱颖而出。正史却记载，华雄是死于孙坚的古锭刀下。当身边有些人还以为阿斗是孙尚香所生的时候，《三国志》却只是“权稍畏之，进妹固好”一笔带过。黄巾军起义首领张角，演义中说他乃是个“不第秀才”，然而当时还未有科举制，汉朝还是用“举孝廉”选拔官员，科举是隋文帝之后的事，三国时，哪来秀才之说?要说演义中刘关张一同作战，最经典的桥段非《三英战吕布》莫属了吧，结果《三国志》一翻，妈耶，虎牢关一战，吕布也是败给了孙坚!可怜了我的江东之主呀，功劳全算在了刘关张头上去了。这也让我发现了一个问题，罗贯中神话了刘关张一波人，丑化了我们的“奸雄”曹丞相，于是小说善恶两派全了，“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”。我们同样人才济济的江东，就只能沦落到打酱油的尴尬境地了。

刘关张赵马黄诸葛的神化形象已经深入人心，即使他们可能不那么真实，但他们已经不仅仅是历史上的人物了，而更是伟大的艺术形象，当然，这都没什么。但是，在这里我得为被丑化的曹丞相“美言几句”。这位世人皆知的大奸雄，在演义中是名奸诈多疑的角色。让他成为奸雄的，有这句“宁教我负天下人，休教天下人负我”的大“功劳”。演义中记载，曹操欲刺董卓未遂，于是四下逃命，逃命过程中，借宿在父亲结义兄弟吕伯奢家，夜里听到磨刀声，疑心人要杀他，便屠了别人一家。“却见缚一猪欲杀”，原来是要款待他，便继续奔逃。路上偶遇“手携果菜而来”的伯奢，曹操虽然知道他是好意，但怕伯奢知道后带人追杀，“知而顾杀”。陈宫问其何故，曹操便留下了这么一句豪言壮语。这句话《三国志》中不曾记载，它的出处是在《三国志》裴松之注引，具体有三个版本，《魏书》说，伯奢儿子要打劫曹操，曹操被迫\*。还有一种说法是，曹操怀疑人家要他命，便杀了他们。《孙盛杂记》中说是曹操听到人家“食器”声，以为人家要杀他，杀了人全家，“既而凄怆曰‘宁我负人，毋人负我！’”，显然罗贯中选择了《孙盛杂记》的说法，但他改编的有些不那么真实，说磨刀就算了，还说是杀猪，难道，曹操能听到微小的磨刀声，却听不到撕心裂肺的猪叫么？就算曹操真的说了这么一句“宁我负人，毋人负我！”，我依然要说，首先曹操是凄怆地说的，只代表当时就事论事，而不是他的人生观，更没有说是“天下人”。其次，这句话，我觉得有两种意思，宁可以译为“宁可”，但也不是不能翻译成“难道”，类似于“王侯将相宁有种乎？”同时“毋”也有“不能”和“没有”两种意思，那么就是说这句话，也可以翻译成“难道只要我负了他人，就没有别人负我的地方吗？”裴松之是公元372年出生的，是南朝人，当时没有标点，我这么翻译也不能算错。

如果说曹操还有什么黑历史的话，那就是大军\*徐州了。演义中说陶谦手下投降的黄巾军又惹事，杀了曹操父亲夺了其家产，落草为寇，然后曹操蛮不讲理屠了徐州。而《三国志》中则是直截了当的说杀他父亲的人正是陶谦，虽然手法还是很极端，但是，杀父之仇，不共戴天，也不是完全不能理解。

\*，也非常欣赏、推崇曹操，主张坚决为曹操翻案。 9 8他还曾特地前去许昌瞻仰魏都遗迹，并与罗章龙合作一首《过魏都》。在他的《沁园春雪》中也可以看出，他认为，无论是秦王汉武，唐高宋祖或是成吉思汗都缺乏文采，然而曹操不仅是颇有军事才能，还能称得上一位伟大的诗人。历代皇帝能说在文学上有造诣的，能和曹操相提并论的只有李煜了，但高晓松却说：“光从统治者的层面来看的话，李煜都不配给他提鞋，两只手都提不起一只。”

其实，对于三国，还有很多可说的，但由于篇幅原因，我选择了这个性格复杂，后人颇多争议的，也是我很喜欢的人物——曹操。一孔之见，翘盼高论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2**

前几天，我读了《三国志》“华歆篇”，不禁有感而发。三国时期，华歆与管宁是好朋友。他们一起读书，一起做事，但是这对好友最后却不得已分道扬镳。因为管宁认为华歆贪图权贵，贪婪爱财。后来华歆选择出仕，管宁闭门读书。华歆先侍奉孙权，后投靠曹魏，最后更是靠着帮曹丕逼迫汉献帝退位，得到了三公的封赏。于是人们纷纷赞赏管宁的高洁，华歆的无耻。三国演义更是有诗云：“华歆当日逞凶谋，破壁生将母后收。助虐一朝添虎翼，骂名千载笑龙头”。

可是事实呢，却并非如此。华歆为豫章太守时，从不骚扰百姓，官吏军民对他爱戴有加。当刺史去世时，整个扬州民众推举华歆接任，并在太守府外等了几个月。可是华歆认为没有朝廷旨意，不能擅自做主，他一直在不断的拒绝。你能说华歆贪恋权位吗?其实，华歆在前往许都赴任时，亲朋好友赠送了他数百金。他表面上来者不拒，却暗地里做下记号。在临行时，朋友们前来相送，他当场将这些金银还给了朋友，显得非常的清廉。华歆历来清廉，历任曹魏丞相，司徒，太尉等\*，可所得禄米及皇帝赏赐都振济了亲戚熟人，家中没有百金，更不可能会拥有十斗粮食的储存。青年女子赏赐给大臣，只有华歆不收留，而是将她们一一嫁个好人家。

笔者不否认华歆有名利之心，可是假如有才之士全都没有名利之心，全部隐居读书。那么这个国家，这个社会还能有效运转吗?几年前就看到一篇文章，上面是两份名单。一份是历朝历代的大诗人，却都科举不中。另一份是和他们同期的状元。很多人都认为这些诗人伟大，这些所谓的状元无用。可是正是华歆和这些出仕的官员们，才能稳定一代代的天下，让黎民百姓安居乐业不是吗?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志向，每个人做事情都不同。只要问心无愧，那么都是伟人。本人就是认为做官的有才之士绝对不比隐居的君子们差。因为他们的行为比较标准。虽然社会，世人对他们的考核内容完全不同，看待他们的眼光也更加苛刻。笔者要为他们受到的不公叫一声冤，并道一句：“没有你们的默默无闻，哪有社会环境给大多数诗人写诗啊。”

**赵云个人作文3**

看过《三国演义》的人，想必都知道赵云。他身高七尺，身穿银盔银甲，手拿龙胆亮银枪，好威武霸气，英姿飒爽是刘备的忠义大将，也有着虎威将军之称。

赵云这个人啊，性格正直，别人交代给她的事情，他就必须要做到。有一次刘备带着百姓们要从凡尘逃脱，他把自己的妻儿交给了赵云，赵云在一路拼杀中，和刘备的妻儿们失散了。赵云心想，当年关羽过五关斩六将，没出一点差错，今天我竟然这样，还有何颜面去见主公？他便立即调转马头，杀了个回马枪，来来回回冲杀了七次，才好不容易救出刘备的儿子阿斗。刘备见到赵云的时候，看见他满身铠甲都是鲜血，心里感激不已。看，赵云是不是非常忠义呢？

赵云不仅忠义，而且也非常勇猛，只用几十军事，就把刘备纲手的大将—周仓打下山，而周仓手下可是有几千人马呢？我想如果你问我，三国的人物里头，谁最厉害？那我一定会说赵云。

后来，有人用诗来赞叹他—“血染征袍透甲红当阳，谁敢与争锋？古来冲阵扶危主，只有常山赵子龙。”我想这首诗用在他身上，那再合适不过了！我敬佩他的勇敢，但更敬佩的是他精忠报国的精神。

我要学习他的精神，更要好好学习，长大以后成为祖国的栋梁，为祖国增光添彩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4**

要说三国演义这本书，可以说是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。书中的人物，有人佩服诸葛亮的神机妙算；有人佩服关羽的勇敢机智；有人佩服庞统的聪明才智。而我却佩服那英勇无畏的忠臣——常山赵子龙。

在长坂坡大战时，赵云为了救出刘备的家人，单枪匹马闯入敌营英勇奋战。他奋力迎战，全无惧色，杀得曹军血肉横飞，惊慌失措，势不可挡。就连对手曹操也禁不住赞叹：真虎将也，吾当生致之。最后赵云冒着生命危险救出了刘备的家人。我十分佩服赵云那英勇无畏的精神！

截江夺斗那一回，赵云不顾生命危险，以寡敌众，把射来的箭都打了回去，以死相拼也要夺回刘备的儿子阿斗。决不让孙夫人把阿斗带走，最后张飞相助，抢回了阿斗。这也充分说明了赵云对主人非常忠诚，它不但是一名虎将，而且还是一名忠臣。

这就是我眼中的真虎将赵子龙，他忠诚，英勇是一名好将士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5**

初读三国，领略到三国时期的真实面貌，感受到一幕幕波澜起伏，其实磅礴的战争场面。见识到千余个风格迥异的英雄人物。而其中，给我留下了最深印象的就是关羽——一个家喻户晓、威名远扬的英雄。

我眼中的`关羽，有勇有谋，有忠有义。他是五虎上将之首，名副其实的勇者。尤其在当年中了毒箭之时，请来华佗，刮骨疗伤。毫无犹豫地露出手臂，在刮骨去毒时还能与人下棋谈笑。不仅勇敢，还十分坚韧。让我记忆深刻的还有关羽水淹七军时的场景。当时，关羽进攻荆州北部樊城，曹操派大将于禁率七军救援，而大于导致海水暴涨，于禁所率领的七军都被大水困住，将士纷纷往高处避水，而关羽就在这时看准时机，乘势坐大船进行攻击，史称“水淹七军”。这一份看准时机，果断出击的魄力与智谋不得不让人叹服。

而关羽最突出的特点还不止这样，他的忠义被世人所传诵。在他被曹操生擒后，不得已投降。曹操待以厚礼，任命为偏将军。关羽认为自己对曹操有所愧疚，对于曹操对他的优待，他展现了自己的忠义。为曹操出去了颜良、文丑。当时，曹操为了知道关羽有没有久留的心意，叫张辽试探。关羽对张辽叹息道：“我知道曹公对我的厚爱，但我受刘备将军的厚恩，发誓共死，不可背弃。我终不会留下，在为曹公立下功劳后便会离去。”在曹操的重加赏赐下，他还是留书告辞了。华容道中，为了对昔日的恩人有所报答，他为忠义放走曹操。这无所不在的忠义，让人不免为此感动。

这就是关羽。能够在三国的众多英雄中脱颖而出，被人们所尊敬，正是因为他的谋略和忠义。是我眼中最为忠诚义气、智勇双全的英雄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6**

《三国演义》有许多让人难忘的人物，但最令我难忘的人物就是……

血染征袍透甲红，乱世谁敢与争锋。一杆银枪无人能敌。越战越勇。杀得敌将闻风丧胆，招架不住。一把青缸剑削铁如泥，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。能受得了如此之称号者，非赵云，常山赵子龙不可。

赵云，字子龙常山人氏，五虎将之一。身长五尺，威风凛凛，浓眉大眼。从小就酷爱枪法，14岁就拜遍河北名枪师，16岁经人指点投师于山东琅邪著名枪师童原门下，学艺只一年，因天资聪慧，而且勤奋，所以尽得真传，初投袁绍帐下。但袁绍是个\*，赵云看不惯它的所作所为，就投于刘备。

在长坂坡一战，蜀\*民大举南迁避难，但刘备妻妾糜夫人带着阿斗（刘禅）深陷曹操大军之中。但子龙为救刘备之子，不顾一切的单枪匹马深入曹操大军中前去解救。糜夫人，为了不拖累赵云，就跳井自杀，赵云将墙推倒后将糜夫人埋后就带着阿斗（刘禅）杀出重围。子龙在十万曹军之中来去自如。所向无敌，无人可挡，一人斩杀猛将50余名，斩伤猛将100余名。韩荣、张颌、曹仁、毛介、于禁统统都被赵云所伤。赵云也伤余数10处。最终赵云突出了重围，将刘禅带到了刘备面前，只说了一句：“少主未醒。”刘备在事后这样称赞赵云：“子龙浑身是胆也。”

赵云，不仅有勇，而且也有谋！

马谡失街亭后，诸葛亮名全军回国，让赵云断后。赵云不动声色，沉着应对，就在千钧一发之际命令在暗中埋伏……

不久，司马懿的到达。霎时，万箭齐发。司马懿生性多疑，以为后面还有更多的伏兵。就惶恐的下命令：“穷…寇莫追…穷寇莫追…”语音未落，司马懿的马就中了一箭，仓促逃跑。事后赵云以零伤亡的成绩，让诸葛亮喜出望外。还称赞赵云说：“子龙，有勇有谋也。”

在诸葛亮第六次北伐时，赵云病亡。诸葛亮，顿时呆若木鸡。接着对天长叹说：“老天断我一臂啊，老天断我一臂啊！”没过多久诸葛亮也身亡与五丈原。

赵云，20岁就投靠刘备，60岁病亡。40年的戎马生涯，立下无数的赫赫战功。其中著名的战役有：斩裴元绍，夺卧牛山，单骑救主，截江夺阿斗，拒汉水单枪寡敌众。这种种汗马功劳，皆出自常山赵子龙之手！

我敬佩子龙。敬佩它的胆，穿梭于百万雄兵之中。我敬佩它的勇，取上将首级，如探囊取物。我敬佩它的谋，零伤害吓跑司马懿。我敬佩它的忠，为救少主不顾自身。所以我在这样称赞赵云：“有勇有谋，穿梭雄兵之中。肝胆相照，救主不顾自身。”

**赵云个人作文7**

看三国，品三国，是一大享受。

新版三国导演高希希说道：在拍演其间，每天三国中都会有600－700人工作，每天都会花费30万元。新版三国共投资1、1亿元，成为投资最多的大型史事剧。

看三国，重在看诸葛亮和周瑜，这二人可堪称世界之奇才。新版三国中，诸葛亮由陆毅饰演，周瑜由黄维德饰演。我对于他们两位的才貌，可谓佩服至极。

诸葛亮的英雄才略使刘备的基业强盛起来，让刘备稳坐主公之位。与此同时，在吴国担任大都督一职的周瑜也是如此，不断地辅佐孙权权，让孙全永做吴侯之主。但是，拿诸葛孔明与周公瑾相比，孔明却略胜一筹，公瑾自愧不如孔明。为了夺取重地－－荆州，公瑾设了一场鸿门宴，让孙权之妹－－孙小妹假嫁于刘备。但由于超智者孔明之计，使得以假变真，孙小妹真嫁于刘备。至使公瑾失败，鸿门宴变成了喜门宴。离开吴国时，赵云按照孔明的吩咐，让赵云等人送给世人：“周瑜妙计传天下，赔了夫人又折兵”的千古笑话。公瑾身体的剑伤还未全愈，又加上这句气话，急火攻心，公瑾搭上了自己的性命。他死前喊道：既生瑜，何生亮！就这样，年仅36岁的周瑜离开了人世。

新版三国，真想独饱全剧，但现在是不可能的了。等一后，我一定要全品新版三国，享受史家之奇迹。

在剧中，孔明和公瑾激起了我的三国之花，让我深爱三国，让我如痴如醉。品三国，我的最爱；魏蜀吴三分天下，我愿曹军灭；如果历史可以重写，我愿孔明和公瑾一分天下……孙刘连盟，内争外合，为的是利益。那么，由此可知，人也不过如此。在利益面前，只有舍弃才算得上朋友，才配称朋友二字。想想自己，遥望友人，问之是否做的到。

如果自己幻化成三国中像孔明，赵云等人，该如何的风光。如果可能，我要重拍三国，就算一兵一卒也心满已足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8**

《三国演义》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。我很喜欢它，因为它让我明白很多道理，知道了怎样做人，让我受益匪浅。

《三国演义》有很多英雄人物，让我敬佩。刘备曾说过：“勿以善小而不为，勿以恶小而为之。”让我受用万般。他“携民渡江”的故事足以说明刘备是个爱民如子，胸怀大志的英雄。诸葛亮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，“草船借箭”，“空城计”，“舌战群儒”，等事都流芳百世。还有他鞠躬尽瘁死而后已，忠诚不二地辅助后主的高贵品格也让世人感慨万千。曹操看似个反面人物，但他的领导能力，军事能力让人望尘莫及。看！他破黄巾，擒吕布，灭袁术，收袁绍，深入塞北，纵横天下，天下英雄无过曹操。

诸多英雄中关羽给我的影响最大，最多。因为我在他的一生中明白一个道理，人光有才华不一定能定天下，必须谦虚不能骄傲。

“温酒斩华雄”，于千万军马中取颜良文丑之首，过五关斩六将，单刀赴会，川口水淹七军，无不表现了关羽的武功高强，善于谋略，被尊称为武圣。他身在曹营心在汉更是表现了他的忠贞不移。可是这样一个豪气冲天，一生正气的人却落得一个身首异处，败走麦城的下场，丢了荆州致使让诸葛亮至死都未能光复汉室。这是为什么呢？因为关羽太骄傲，太自负了。他总觉得自己武艺高强天下无双。觑东吴为“鼠辈”，称吕蒙为“吴下阿蒙”，还狂妄到对孙权说“虎女岂能嫁犬子”的话。这是多么的傲慢，目中无人啊。最终也为他的傲慢付出了沉重的代价。

现在我总以关羽的悲惨下场提醒自己不能骄傲得谦虚。每当我考出好成绩，得到老师表扬时，我总会以关羽的事情告诫自己，我不能骄傲不能自满。

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《三国演义》让我更聪明。我想在我的成长过程中《三国演义》一定会给我很多的帮助的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9**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泪。是非成败转头空。青山依旧在，几度夕阳红。白发渔樵江渚上，惯看秋月春风。一壶浊酒喜相逢。古今多少事，都付笑谈中。”

东汉末年，三国鼎立，豪杰辈出。蜀国大将赵云，眉头紧锁，誓为国效力，满腔热血。

这是一位爱国将领。

也许，他没有诸葛亮的聪明才智，但他身披铠甲，无所畏惧，势不可当；也许，他没有刘备的雄才大略，但他久经沙场，肩负重任，精忠报国。是的，这就是赵云，一个铁骨铮铮的热血汉子。他有沸腾的血液，，不凡的功夫，忠诚的真心。他默默无闻，却所向披靡，钢铁般的意志令敌人毛骨悚然。但他，对主公，对国家，对事业，始终捧出一颗感激的、认真的、忠诚的真心的。

在刘备和老百姓们前往江陵的路上，曹军在当阳追上来了。由于兵力不够，刘备和几位大将只好拼死迎敌。赵云看着因战争无辜死去的老百姓，他心里泛起一阵难过。在敌人面前，他是个刚强的将士，但面对那死去的百姓，这个男人的心里满是柔情，此刻，他的心在滴血，在流泪。他怒吼一声，单骑救主，杀出一条血路，找到了身受重伤糜夫人和阿斗，糜夫人不想连累赵云，便放下阿斗，自己翻身跳进枯井。赵云含泪抱起阿斗，看着怀中\*，又看了看身后几千个兵，飞身上马，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：保护好阿斗！

满身是血的赵云好不容易甩掉了曹军，看到刘备等在树林下面休息，泪流满面的将糜夫人的死的事情讲了出来。这时的赵云，是完完全全为国、为民流泪。他的眼泪里，是一个将士细腻的情感，是一个男人博大的爱，更是一个忠臣的深情。“赵云就是粉身碎骨，也要报答刘主公您的大恩！”字字铿锵，句句落实，话语间，透着视死如归般的坚强。在以后的`战争中，他都跟随刘备南征北战，不离不弃。

孙权听说刘备进了西川，一心想夺回荆州，用阿斗作为条件，同刘备换取荆州。哪知被赵云识破，追上了周善的船，说什么都要将阿斗留下，接而跳上船，与士兵打斗了起来。后来，由于张飞加入，阿斗得以平安的回到刘备身边，赵云再次救了阿斗，而孙权的如意算盘也因此落空了，不得不打消攻打荆州的念头了。

赵云的及时救助是个大功，原来他做事竟如此的细致，而且毫不含糊，蜀国，就需要这样的人！就需要这样忠勇、爱国又不失谋略的大将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10**

中华民族有着五千年悠久的。闻名历史，在这段历史的长河中，诞生了许多优秀的中华儿女。而我最敬佩的风流人物就是有着“虎威将军”之称的赵云。

赵云，字子龙，东汉末三分天下之时，蜀国名将，在古书中赵云，常以常山赵子龙自称。赵云始投袁绍，因袁绍不爱护手下官兵，不体恤百姓而弃之而去。后又投入公孙瓒座下，公孙瓒被袁绍消灭后，赵云才正式投靠刘备，刘备十分爱惜他。因此君臣二人十分投缘，赵云也不负众望，短短几场战争就令曹军闻风丧胆。故而，后来被诸葛亮火烧博望坡时，赵云为了麻痹敌人，还专门进行了一番打扮。

若问赵云最著名的故事恐怕就是叫他“血战长坂坡”救阿斗的典故了。为了寻找刘备唯一的儿子阿斗。赵云在曹营中七进七出，曹操在远处看到赵云拼死血战的情景，十分敬佩他的武功，又因为忌惮赵云怀中的阿斗，因此下令“赵云所到之处，不得放冷箭，吾要生擒。”赵云因此性命无忧，在经过一番血战后，赵云斩杀曹营名将五十余员，士兵三百多人，终于冲出曹军的重围，此时他银白色的盔甲和战马已经全部被染成了鲜红色，当他把阿斗交给刘备后，刘备深受感动，将阿斗丢于一边置之不理，而是来关心赵云的伤势，自此，君臣二人关系更为密切。

后来诸葛亮北伐时，赵勇已年近四十却仍就自请为前锋大败曹魏驸马夏侯茂，力战五将，其英武之气丝毫不弱当年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11**

丈夫处世兮立功名；立功名兮慰\*生。慰\*生兮吾将醉；吾将醉兮发狂吟。——周瑜

炎热的午后，心情有些烦躁，坐在书桌前胡乱翻腾着，随手抓了一本书，翻开，映入眼帘的一行字，深深吸引了我“当先一人，资质风流，仪容秀丽。”我知晓，这便是你——公瑾。

论起三国，无人不知那“头戴纶巾，身披鹤氅，手持羽扇”般潇洒的诸葛亮；无人不晓那“千里走单骑，过五关斩六将”般威武的关羽：无人不怨那“宁可我负天下人，不可天下人负我。”般疑心的曹操，却认你是嫉妒小人，我不以为然，而今，在《三国志》中便看到了真正的你。

谢承《后汉书》中曾曰道；景字仲向，少以廉能见称，以明学察孝廉，辟公府。试问这般孝顺廉洁的你怎么会做“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”的\'嫉妒他人之事？

孙策死后，东吴风雨飘摇之际，你第一个站出来，尊孙权为主上，帮其稳定人心，巩固江山。如若你有私心，大可以自己登上那个宝座，携兵符以令诸侯，但是你没有。因为你心中有那凛然的朋友义气，即使一方已亡。

在曹操大胜之时，你大可以庇荫于曹家这棵大树，但是你却没有，你深知，你与小乔之间的情谊远远超过了自身的生命价值。你宁可在沙场上死得重于泰山，轰轰烈烈，也不愿靠卖妻子活的轻于鸿毛，更何况你心爱的人呢？

曹操灭袁绍后，责令孙权送子为质称臣。孙权众臣犹豫不决，唯有你为主抗曹，并建议孙权占据江南，佣兵观变。你志向高远，一席于情于理的话。虽然不长，却将敌我双方形式及后果精简而又全面的分析了出来，如此见地，也惟有出于你口中。

你是一坛自酿出来就散发着浓郁芳香的美酒，愈饮愈美，愈放愈烈！《三国演义》中将你述为一个不折不扣的小人，只有在《三国志》中为你澄明，当年程普认为自己资格老，不服你管辖。事后惊讶于你的才华而去谢罪，程普曾言：跟周瑜相同，如饮美酒，不知不觉就醉了。这句话不正是赞扬了你的人格魅力吗？先不满于你后懂你的人，都不禁上门谢罪？何况那些原先便仰慕与你的人呢？你有一颗开怀的心，面对一切的不满与质疑。我敬佩，仰慕你的一切一切。可惜，英年早逝的悲剧却发生在了你的身上，也许，是你太过于完美了。

谈笑间破曹军八十万的你，挥洒自如；闲暇之余放弹一曲的你，儒雅潇洒；重伤巡视击败曹仁的你，令人骇然。

这才是真正的你啊，公瑾！合上书，闭着眼，脑海中依然浮现你那潇洒威武的身影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12**

近期，我阅读了《三国演义》这本古代名著。当我合上书轻轻放到书桌上，书中描绘的三国鼎立直到天下归一的一幕幕浮现在我的眼前。在三国时期的各路英雄中，我最喜欢的是赵云。

赵云人称“常山赵子龙”，对蜀国忠心耿耿。他从20岁起就追随刘备南征北战、奋勇杀敌。他身经百战、所向披靡，无论遇到多大的困难，也不动摇那份忠心，直到白发苍苍仍为蜀国四处征战。他一生中立下了无数战功，为蜀国的江山社稷耗尽了心血，堪称忠义的楷模。

赵云勇冠三军，是赫赫有名的“五虎上将”之一。长坂坡单骑救主，他在十万大军中杀了个七进七出，众多曹军名将与他交手，却奈何不了他。在许多危机关头，赵云挺身而出，凭着一身好武艺和过人的胆识，反败为胜，击溃了敌军。赵云勇猛无敌，我打心底里佩服他。

赵云不仅有勇更有谋。他多次陪伴刘备和诸葛亮外出，无论遇到多么危急的情况，他总是机智应对、化险为夷，每次都圆满地完成了任务。当马谡大意失街亭时，赵云奉诸葛亮之命断后，他沉着地带领后卫部队，成功地击退了二十万追兵，还缴获了大批物资，令诸葛亮和众将喜出望外。赵云以智谋取胜的战绩数不胜数。

赵云赤胆忠心、智勇双全，令敌将闻风丧胆，他的英雄事迹千百年来让人们津津乐道，他是我心中的真英雄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13**

我喜欢看三国，在这么多英雄里我只喜欢赵云，“赵云”作文。虽然见不到真的，但是我见到了玩具版的赵云，现在我和 他有着深厚的感情，因此而感到自豪。

“赵云”，从头到脚看起来不但帅气，而且还十分霸气。手里来着“长龙剑”，逼得你无处躲藏。脚上蹬着“飞影闪”。看着那炯炯有神的眼睛，真的让我非常胆怯。

帅气，是因为他那炯炯有神的眼睛，霸气，是因为他背上那金光闪闪的龙，和他那钢铁般的装备。

他的剑，大约有1dm长，他的刀也大约有1dm长，可他身体也只有1dm长，他的武器占了身体的百分之六十，可装备只占了百分之四十。

那一次，我和同学玩“三国”，我用我的赵云，那同学用他的袁绍跟我斗。打啊打，双方两败俱伤，但我赵云还剩一把长的剑，最后，我把同学的袁绍刺死了。那同学也因此崇拜我，让我人气增加。我为我有赵云而感到自豪。、

我喜欢赵云，我崇拜赵云的胆量，我有“赵云”而感到骄傲，而感到非常自豪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14**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。”多么令人深思的话语。我喜欢《三国演义》这部巨着，更喜欢书里的一位英雄。

“浑身是胆虎威将，七进七出闯当阳。”这句话描写的正是全心全意为主公，蜀国五虎上将之一，常胜将军---赵云赵子龙。

说他全心全意为主公是因为：在长坂坡赵云七进七出曹营，只为了救小主公阿斗。面对曹操无数兵马，赵云毫无退缩之意，带着阿斗，手提铁枪，身背宝剑，赵云力战四将，毫无一丝畏惧，杀得曹兵血肉横飞，冲出重围。这种荡气回肠的气魄，怎能不令人感动？

一个人，单枪匹马七进七出曹营，要知道生命对一个人来说是多么的重要，生命又是如此的脆弱，可赵云凭着一身的武艺，凭着勇气终于救出了阿斗。这种勇气不是所有人都具备的。真可谓是孤胆英雄啊！

直到现在，回想起那长坂坡时的英勇；孤身奋战时的豪气；奋勇杀敌的壮美；七进七出的执着，都令我感动不已，那种境界是颇耐人寻味的。

尤其是他身上的`一股劲儿——坚持不懈！这种形象始终镌刻在我的脑海里。七次进出曹营，找不到阿斗，他誓不罢休！试问现在有多少人敢说自己坚持不懈地做好每一件事了呢？我也曾有过这样的事例，本来已经下定了决心，可做起来并不是那么容易。坚持不懈，说的真轻松啊！可做起来的时候，真的有这么轻松吗？赵云真的是一个地地道道、名副其实的真英雄。

此时此刻，我要把我对赵云的敬佩之情化作一首小诗：

青冈在手，长枪啸北风，

青冈在手，傲雪舞残阳，

日落长坂，草木识英雄

日落长板，千古留美名！

欣赏了精美隽永的着作，品读了英雄的人格魅力，让我即开眼界，又长见识，更让我懂得了人生初始应该怎样去面对生活，我知道，脚下的路还有很长，愿英雄的光点永远照耀着我前行。读千古美文，走精彩人生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15**

三国，是个英雄辈出的时代。而赵云就是其中的一个佼佼者。他的赤胆忠心使我深受感动，佩服不已。

记得刘备长板坡一战，大败曹操。还失了刘禅。刘备正准备逃跑，但赵云却又冲人了曹操的大军，刘备那边的人都说他要投降，可赵云的举动都出乎了所有人的意料。他单枪匹马的杀入曹军，杀死了敌方五十多员大将，还救出了刘备的妻儿。他一身戎装被敌人的鲜血所染红。刘备十分感动，后命赵云为牙门将军。

由此看出，赵云是如此的骁勇善战。赤胆忠心。他面对各种诱惑而不动心。还能坚定的保主刘备，这是很多人都做不到的。只要赵云的一句‘吾乃常山赵子龙’便能令无数人闻风丧胆。赵云真乃一代‘军神’也！看着赵云，我又想起了我们祖国那伟大的八路军，他们以寡敌众，利用游记战术打败了敌人的大军。这靠的是什么，这靠的不正是他们对祖国和人民的热爱么！

这就是我眼中的赵云，一个骁勇善战，赤胆忠心的赵云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16**

说起三国人物，我喜欢的有很多，比如神机妙算的诸葛亮，义气当头的关羽，勇猛忠心的许诸，雄姿英发的周瑜，待母归营的徐庶……但是我最喜欢的嘛，那就是——“常山赵子龙”赵云是也。

你们知道我为什么喜欢赵云吗？因为《三国演义》里说赵云“身长八尺，姿颜雄伟”，按照今天的话来说，赵云属于那种“高富”的男子汉。但这个并不是我喜欢他的主要原因。我之所以喜欢赵云，理由一共有三个。

第一是他明辨忠奸，善恶分明。赵云先在公孙非手下为将，后来投靠了刘备。我先前还挺奇怪，赵云为什么不投靠曹操？

第二是他考虑周密，谨慎行事。曹操有个重要将领名叫夏侯兰，是赵云的同乡好友。后来在一次战斗中夏侯兰被赵云俘虏。他知道夏侯兰武艺高强，本领出众，所以没有杀他。

第三是他智勇双全，胆略过人。赵云在诸葛亮二出祁山的时候，为了掩护西蜀兵将安全撤退，当曹魏的士兵攻过来的.时候，他仅仅带领数百人，就抵抗住曹军十几万人，最后打了一场胜仗，真的是太厉害了！

赵云是我最喜欢的三国人物，教我在生活中头脑清醒，明辨是非，绝不人云亦云。

他这个人是在一千八百多年前的英雄好汉，是我的偶像，更是我学习的对象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17**

读完厚厚的一本三国演义，不禁感叹历史的“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”，关于三国演义的读后感700字精选。三国演义真的为读者生动活现地演义了一个历史故事，也让我从中学到了一些为人处世之道。

先来说说曹操这个人物带给我的启示。曹操一生都属于十分大胆型的人物，也是十分奸诈的。他误杀了吕伯奢一家人，最后明知错了，还要继续杀了吕伯奢，其无情无义至此，陈宫便离他而去，曹操后来说的那句话耐人寻味：“宁教我负天下人，休教天下人负我”。但反过来想想，如果当时他不赶尽杀绝的话，吕伯奢若真带了些人过来追杀他，可能曹操会就此退出历史舞台了。但是奸诈带来的只会是一时的小利，一直是奸诈的话，自然会遭到报应。后来董承一伙人便刺杀曹操，可惜事败了。后来陆续都有一些人刺杀曹操，但都因一些意外而失败了，否则这位曹阿瞒也不会叱咤风云了。曹操给我的启示就是，做人不能太狡诈。

与曹操截然相反的一个人物就是刘备了，他以仁义当先，他热爱百姓。刘备一生的行为都与曹操相反，曹操奸诈，刘备仁义。刘备在落难时，还带着百姓逃命，他管理一个新野，或是徐州，都是布施仁政，得到百姓的爱戴。

但不论是曹操还是刘备，他们都有一个特点，那就是非常注重人才，曹操失了一个吕韦，祭奠时他不哭自己曹家的人，独哭吕韦。他的谋臣郭嘉死后，他也十分痛心。刘备则更重视人才了，起初赵云并不是刘家的将军，但他十分器重赵云，几次留他，后来终于归到了刘门下，才使得那个^v^两次脱险。徐庶被曹操“拐骗”到那边，在送别时，刘备哭着送别，还要砍掉挡在前面的竹林，后来徐庶才又回来推荐了诸葛亮。刘备三顾茅庐更是成为聘用人才的典范。

所以说，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，需要招兵买马，寻找志同道合的人，一同创建事业，这才是成功之道，读后感《关于三国演义的读后感700字精选》。与之相反的例子便是袁绍了，照说袁绍与曹操一战的时候，拥有明显的军事优势，但袁绍为人不重视人才，有许多忠臣在身边也不知道。他如果听忠臣的话，那曹操怎么可能胜得了他呢?而他却听信一些小人的话，致使败给了兵力较少的曹操。

三国演义还让我学到：要善于听取好的意见，忠言逆耳。曹操赤壁之战为什么会败?我觉得还是因为没有听信好的意见，面对新来的庞统这个外人，他却毫不犹豫地相信了他的“连环计”，而面对另一个臣子对他的忠言，那位臣子大致说的是：“若敌人用火攻，如之耐何?”曹操答的大致意思是：“现在这个季节，不会刮东南风，如果用火攻，那便是烧他们自己的营了”。这也怪不了曹操，他又不像孔明这个气象专家能知风雨。但既然有人提了建议，曹操也应该有所警觉呀，不然也不会败了。另外一次就是刘备在一片靠近水的树林中安七百里连营，早有臣子向他提出建议，说敌人如果用火攻怎么办?但他没有接受，致使后来真的.被陆逊七百里火烧连营。所以，能否正确听取他人的意见，往往决定着事情的最终成败。

三国演义中的一些人物，也给我许多启示。那些贪财，贪色的人，最终一定不会有好结果。董卓与吕布之所以会兵刃，还不是让一个小女子貂婵在中间挑拨离间，所以董卓便是败在了自己的好色上。曹操也有点好色，张绣投降后，曹操在营中寻乐，便找了张绣老婆来玩弄，后来张绣当然恼火，便暗算曹操，曹操幸亏命大，否则也被张绣结果了。

曹操修了铜雀台后，还要把东吴的“二乔”放于台上，于是便让孔明用这点激了周瑜，让周瑜决心出兵打曹操，曹操才有赤壁一败。三国中还有一些卖主求荣的一些人，也得不到好结果。与之相反的则是关羽了，他不贪财也不好色，得到了曹操的敬佩，也得到了千千万万读者的敬佩。若不是因为他一点点的骄傲，以及刘封的见死不救，他也不会死得那么早了。所以，我又知道了，为人不能贪财色，要做一个正直的人，刚正不阿的人。

三国演义中，还可以学到许许多多的东西，比如研究历史的规律，分析人物性格，分析事情的前因后果成败原因。^v^就曾经读了五次三国演义，原因大致也在这吧。名著是经得起反复阅读，反复推敲的，好的名著伴人一生成长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18**

易中天老师对三国这段历史是怎样评价的呢，他谈到三国是一个英雄辈出的历史时期，是紧随秦汉大一统而来的一个国家分崩离松的历史阶段，也就是在这一时期，纷纷涌现出一批力图恢复社会大一统国家政治经济的英雄人物，其中有神机妙算的诸葛亮，羽扇纶巾的周瑜，有忠义兄弟张飞关羽，有品德明主刘备，有雄才大略的曹操，也有雄据江东的孙权……

谈起周瑜，让我们联想到赔了夫人又折兵的笑谈，也想到其妒忌诸葛亮之才，最终被诸葛亮活活气死之狭小肚量，难道周瑜在三国历史中真是如此？那苏轼又为何在念奴娇赤壁怀古中给予其高度评价呢？词中说道，遥想公谨当年，小乔初嫁了，雄姿英发，谈笑间，樯橹灰飞烟灭。可见周瑜事业有成，婚姻美满，而又何去羡慕嫉妒他人呢，就连易中天老师也笑道，就连他也羡慕嫉妒周瑜，虽说在苏词作为文学作品，不足为信，但也不是无一是处，无一可信的，除非苏轼价值观扭曲。究竟周瑜是怎样的风云人物呢？易中天老师说道既为周郎，郎字帅小伙之意，可见当时江东父老对其的评价，就连三国志，刘备，蒋干等人对其评价也是极高，说其宽宏大量，品德优雅。众说纷坛，到底该怎样看待这历史人物呢？

诸葛亮，大家耳熟能详吧，不说你也知道他曾求来东风火烧赤壁，草船借箭等事，还唱了一出空城计，退了司马大军……易中天以幽默语言，引经据典，以现代视角探究了那一场空城计。他侃侃而谈，说是马谡失了街亭司马大军压境，诸葛亮几千兵士，且老弱病残，可见其兵力悬殊，诸葛抚琴，大开城门，焚香作坛，傍侍两童，来来来，我迎你来了，犒劳你几万大军来了，司马偏不去，说道我来卡罗，就ok了，扭头退兵……说到这，你我不免失笑，难道司马懿不会派一支先头侦查部队探探虚实，不是十几万大军吗？为何不来个十面埋伏围它个十天半个月的水泄不通呢？易中天老师借古拆古，以上就是后来学士收集资料反证得来的，闲话少叙，各位看官听众，让我们一起走进我们今天的主题：如何看待历史人物。

易中天老师谈到即使是正史，也不可全信，哪怕是民间传说，也不能不论证取信。论史看人分三种，一种是随历史发展而产生的历史人物，但历史长河流淌而渐渐模糊，因此也产生了文学人物，民间人物。何为文学人物，就是经文学作品艺术处理深化的人物形象。何为民间人物，也就是一种民问信仰人物，比如，某某某以其某特点或无关联性而施加给他的特定身份。历史人物已不可追寻，无论种种，都因当论证采取，不可以以心中人物形象去适配历史人物，有失公正。

看一个历史事件或历史人物，应以其生活的时代背景，以现代人的社会视角去探寻，那么其耐人寻味而又难以捉摸的秘密也就更为清晰了。是的，一个小心谨慎的人是做不了大事的，但是，也只有小心谨慎的人才能成就一番事业。在今后的做人处世当中，不要轻下决论，看人看脸看心看一辈子去吧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19**

人们都说“少不看水浒，老不看三国”。因而激发了我看《三国》的欲望。一拿到这本堪称鸿篇巨著的书，我就如饥似渴地读起来。书中一个个广为流传的历史故事：桃园三结义、三顾茅庐、火烧赤壁......仿佛浮现在眼前。一个个鲜活的历史人物也被刻画地栩栩如生：奸诈多疑的曹操、赤胆忠心的关羽、足智多谋的诸葛......但我最喜欢的还是赵云。

赵云武功不比关羽、张飞、黄忠、吕布，智慧不及姜维、诸葛亮、郭嘉，但他没有关羽那么骄傲，没有张飞脾气那么暴躁，没有马超那么鲁莽、也没有黄忠那么自恃功高。他是一个骁勇善战、忠肝义胆的人。

赵云最著名的战役就是长板桥一战。当年，刘备不听劝谏，不仅要带十万百姓过桥，还要一路躲避曹操大军的追击。结果，蜀^v^民被冲杀得十死八九、七零八落的。当赵云得知糜、蔡二位夫人被冲散、杳无音讯时，他立刻抽身回阵冲杀，救得少主阿斗。突破重围回营时，他杀散魏兵，力斩九将，方得回营。曹操看时，不禁叹曰：真乃虎将也。

还有一事，也可以体现赵云的忠胆和勇猛。话说周善偷身入营，至孙夫人帐前，谎言吴母病危，使得孙夫人带阿斗急回。赵云闻讯后，第一时便意识到其中有诈。他不动声色，带上两名小卒追赶吴兵。划船靠近时，赵云飞身一跳，纵入吴船，孤身一人力战吴兵二百人，安全带了阿斗回城。刘备也不禁感叹：幸有云也。

但作为零零后，难道只有胆就行了吗？我们还得有识。《三国》里最有识的就是诸葛亮了。他上通天文，下识地理，不但懂天地，还懂人心，不愧为“孔明先生”。“草船借箭”，他巧借雾气空手套回百万只箭；火烧新野，他利用曹操疑心重，唱了一出“空城计”便大获全胜。

古人尚知“有胆有识”，我们现在的.条件这么便利，更应该博览群书，开拓自己的视野，做一个有胆又有识的人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20**

《水浒传》里我佩服八十万禁军教头林冲。他不但武艺高强，而且非常正义。《西游记》里我最喜欢机灵勇敢正义，有点滑头的孙悟空了。可《三国演义》里我最喜欢、最敬佩的那就是赵云了。

赵云在卧牛山归顺刘玄德后，他就忠心耿耿。刘备携民渡江时，被曹操追上了。当时刘备只有九千士兵，可是为了老百姓，张飞和赵云等拼死迎敌，关羽去江夏求援。刘备在张飞掩护下冲出曹军重围，可赵云和刘备的家小却身陷曹军的重重包围之中。赵云毫无惧色杀退了一批又一批的曹军，救出甘夫人，可是糜夫人和阿斗仍不知去向。忠心勇敢的赵子龙不顾疲劳与安危又去寻找阿斗和糜夫人，迎面却遇到曹军部将夏候思。赵云挺枪向前，只一个回合就将夏候思刺死，吓得曹军四处逃窜。赵云终于在土墙后找到主母与阿斗。可是主母腿受伤行动不便，为了不连累赵云突出重围，深明大义的糜夫人翻身跳进了枯井。赵云只好推倒土墙掩埋夫人，然后将阿斗放入胸前，持枪上马冲入曹军。只见赵云左手持枪，右手握剑，杀得曹军血肉横飞，惊慌失措。曹操在山顶观战见一员虎将在千军万马之中横冲直撞，威不可挡。曹操急问这员战将是谁。赵云答：“吾乃常山赵子龙也！”曹操下令只可活捉，不可伤他。赵云才得以逃脱出重围。后来人们常用这句话来赞美他：赵子龙上阵单枪匹马。同学们你们看了是不是也喜欢上了赵云？喜欢，那就也来读《三国演义》吧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21**

那是暑假里的一天，我在家里没事可干，妈妈看我实在无聊，于是就拿给我一本《三国演义》的书让我看。

三天后我看完了整本《三国演义》。里面写了刘备、关羽、张飞在桃园结为兄弟。他们都想干出一番大事业。于是他们就开始招兵买马。刘备有了一定的兵力又有了聪明的诸葛亮。多次在与魏军的交战中获得了胜利，最后也成就了自己的一代王朝。

我印象较深的情节是，在大战中刘备的夫人生了一个儿子，在魏军重重的包围中，英勇无畏的赵云准备带领夫人杀出去。但刘备夫人的脚被石头砸伤了不能走路了，为了保住自己儿子的性命，就把儿子交到赵云手里自己毫不犹豫的跳进了井里。见此情景赵云只能骑上快马带着孩子逃走了。就在这时我想起了我自己的妈妈。\*日里妈妈默默的付出就像是书里的情节一样。在我害怕时他们会保护我，在我不知所措时他们会给予我一定的建议，在我犹豫不决时，他们会鼓励我，他们一直在我身边。我觉得在世界上有妈妈的爱就足够了。

这本书让我更加懂得了爸爸妈妈对我无私的关爱和默默付出的精神，他们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依靠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22**

《三国演义》有许多让人难忘的人物，但最令我难忘的人物就是……

血染征袍透甲红，乱世谁敢与争锋。一杆银枪无人能敌。越战越勇。杀得敌将闻风丧胆，招架不住。一把青缸剑削铁如泥，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。能受得了如此之称号者，非赵云，常山赵子龙不可。

赵云，字子龙常山人氏，五虎将之一。身长五尺，威风凛凛，浓眉大眼。从小就酷爱枪法，14岁就拜遍河北名枪师，16岁经人指点投师于山东琅邪着名枪师童原门下，学艺只一年，因天资聪慧，而且勤奋，所以尽得真传，初投袁绍帐下。但袁绍是个\*，赵云看不惯它的所作所为，就投于刘备。

在长坂坡一战，蜀\*民大举南迁避难，但刘备妻妾糜夫人带着阿斗（刘禅）深陷曹操大军之中。但子龙为救刘备之子，不顾一切的单枪匹马深入曹操大军中前去解救。糜夫人，为了不拖累赵云，就跳井自杀，赵云将墙推倒后将糜夫人埋后就带着阿斗（刘禅）杀出重围。子龙在十万曹军之中来去自如。所向无敌，无人可挡，一人斩杀猛将50余名，斩伤猛将100余名。韩荣、张颌、曹仁、毛介、于禁统统都被赵云所伤。赵云也伤余数10处。最终赵云突出了重围，将刘禅带到了刘备面前，只说了一句：“少主未醒。”刘备在事后这样称赞赵云：“子龙浑身是胆也。”

赵云，不仅有勇，而且也有谋！

马谡失街亭后，诸葛亮名全军回国，让赵云断后。赵云不动声色，沉着应对，就在千钧一发之际命令在暗中埋伏……

不久，司马懿的到达。霎时，万箭齐发。司马懿生性多疑，以为后面还有更多的伏兵。就惶恐的下命令：“穷…寇莫追…穷寇莫追…”语音未落，司马懿的马就中了一箭，仓促逃跑。事后赵云以零伤亡的成绩，让诸葛亮喜出望外。还称赞赵云说：“子龙，有勇有谋也。”

在诸葛亮第六次北伐时，赵云病亡。诸葛亮，顿时呆若木鸡。接着对天长叹说：“老天断我一臂啊，老天断我一臂啊！”没过多久诸葛亮也身亡与五丈原。

赵云，20岁就投靠刘备，60岁病亡。40年的戎马生涯，立下无数的赫赫战功。其中著名的战役有：斩裴元绍，夺卧牛山，单骑救主，截江夺阿斗，拒汉水单枪寡敌众。这种种汗马功劳，皆出自常山赵子龙之手！

我敬佩子龙。敬佩它的胆，穿梭于百万雄兵之中。我敬佩它的勇，取上将首级，如探囊取物。我敬佩它的谋，零伤害吓跑司马懿。我敬佩它的忠，为救少主不顾自身。所以我在这样称赞赵云：“有勇有谋，穿梭雄兵之中。肝胆相照，救主不顾自身。”

**赵云个人作文23**

赵云？他可是三国里的英雄人物，想当年在长坂坡杀的是七进七出，当今，在我们班里也有一位“赵云”，他也常常杀得我们全校七进七出。

古代赵云在长坂坡单骑救主，当代赵云在桌子上单骑救机。

前天，老班不在，这下可如我们愿了，就像被囚禁了多日的小鸟，突然之间打开了囚笼，飞向了蓝天。不知是谁折的纸飞机飞到了风扇上，这下，我们班可炸开了锅，都在想方设法的把飞机救下来。因为老班临走之前给我们下了通牒，最好别惹事，不然，有我们好看。

“快开风扇！”“拿粉笔扔下来！”“拿棍子捅下来”……

“不行，这个风扇原本就坏了，如果不小心把风扇捅下来，这个麻烦就大了！”

“我来”这时，只听一人大叫道：“不就是一个风扇吗，有什么好怕的，天塌下来我顶着！”我们都送去了佩服的眼光。只见“赵云”拿着拖把，想把飞机捅下来，可是自己的身高太矮了，于是，他骑着关羽的“赤兔马”（桌子）终于把飞机救了下来。

古曰：“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。古来冲陈扶危主，只有常山赵子龙。”

今曰：“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。今来冲扇扶危机，只有五·三刁守坤。”

**赵云个人作文24**

斯人若彩虹,遇上方知有。我遍寻汗青，几阅《三国》，在战火狼烟山河动荡中，看见你白衣猎猎，丹心一片。你不需盛装，只战甲，便予我一场，最美的相遇。

你生自常山,从小志向远大,为报远志，策马离乡。后来的故里旧乡,皆在那一句“吾乃常山赵子龙”。

年少成名，扬威河北。你锋芒初现，投于公孙瓒麾下,然而公孙非明主,在他实力最强之时,你毅然离去,投奔刘备,从此一心为主，一生征战，从此再无烟火氤氲,唯剩铁马金戈,战火狼烟

诸葛亮火烧新野后，曹操出兵，刘玄德携民渡江，长坂坡上，白衣长枪，怀报少主，孤身一人面千万大军不为之动容，千万大军冲过来了，只留下那一段“赵子龙血战长坂坡”的故事，只留下那一问一答：“军中战将可留姓名！”“吾乃常山赵子龙也！”

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！ 古来冲阵扶危主，只有常山赵子龙。

画面一转，诸葛亮出岐山，赵子龙力斩五将：西凉大将韩德，长子韩瑛，次子韩瑶，三子韩琼，四子韩琪。

赵子龙，你才是刘备早年有别于其他军阀的大义初衷，亦代表孔明蜗居草庐时的救世理想。即便他们被世俗磨平棱角,你仍旧热血,一如当年持剑军前,抬眼正对曹孟德，张口那一句，“吾乃常山赵子龙”，任他世事无常，岁月憨长,任它两鬓华发,人至耄耋。

我的将军，无幸乱世遇你,无缘亲眼见你。感慨而今见你，汗青遇你，纵不见眉目,也可遇你丹心。它炙热依旧，不染尘埃。它美丽依旧,不被掩埋。它跳动依旧，不曾停下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25**

易教授不仅讲的简明扼要、内容深刻，还风趣幽默。易教授用一些时下非常流行的词如CEO、粉丝来为三国人物重新定义。易教授说道，刘备集团是一个刚刚建立却又濒临破产的企业，极需要一个能干的CEO带领企业摆脱低靡的状态，重振雄风，而诸葛亮就是这个能干的CEO。

我不禁联想起来，一个好领导是企业成功的关键，审察好领导的重要标准就是举贤用能。刘备之所以能和曹操、孙权三分天下，是因为有了卧龙先生这位好的CEO，诚然不可夸大个人作用，但这的的确确都是孔明“隆中对”的功劳。一个好的领导往往是高瞻远瞩的，孔明在他的诸葛庐中就帮刘备从当时的军阀纷纷割据一方，各自混战的时候规划到了十二年后的魏、蜀、吴三分天下。我看过很多“水煮”方面的书，什么《水煮三国》《水煮水浒》《水煮红楼》《水煮西游》《水煮战国策》等这些书无不从古代故事中肯定好领导的作用。

刘备作为一个家族企业的首席执行官却能力排众议，不顾家族成员的反对（刘备、关羽、张飞三人桃园结义，关系也够铁，完全是刘备家族的核心成员），吸纳非家族人诸葛亮,做企业的灵魂CEO，这是何等的气魄！而我们现今的企业家族倒想是封建王朝，父亲老了，子承父业，外国有摩根、哈默等家族，\*有不胜枚举的百年老店。这些企业的高层你一个非亲非故的外来户休想踏进董事会的门。而我们的刘玄德同志能使这个家族集团有机的融合，在文有诸葛亮、蒋琬、法正、杨仪，武有张飞、关羽、马超、黄忠、赵云五虎将的辅佐下，团结家族中的每一个成员，使刘备家族形成一个强有力的、牢不可破的整体，这真是那些小资所必须要学习的东西。

由此看来，好的领导是成功企业的一半。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互相依存的，所以千里马们首先要找到一个好的企业，还要遇上一位好领导才能一展抱负哦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26**

踏遍山河万里，肆意九州五岳。谁能长坂救主？唯我神将赵云。

仰望天空，记忆回转，苍穹如盖，想起我喜欢的三国英雄——赵云。一缕秀发，一身武艺，两道剑眉，两只利眼，气宇轩昂，唇红齿白，一身白盔，燕翎白甲。银枪一挥，百鸟朝凤。一匹白马，乃夜照玉。性格豪爽，尽情洒脱，一身正气，正义凛然。

赵云一生有三大震惊三国的事迹！

当年曹操全力围剿刘备时，刘备大军被迫逃亡，刘备与其妻子糜夫人分离，赵云等战将分开寻找，最终赵云找到糜夫人和后主刘禅。糜夫人不愿拖累赵云，投井自尽。赵云无奈带着少主寻找主公刘备。

一、赵云带着后主刘禅到达长坂坡时，发现曹操百万大军在此围堵刘备残余将领。赵云骑马一跃而下，挥舞长枪迎战，大气而流畅的枪法令敌人心惊胆战，锐不可挡的杀气刺激着敌人的每一个细胞，枪锋划破盔甲的声音，短促尖锐如飞鸟破鸣，躯体与长枪完美结合，如雄鹰般展翅，如飞龙般冲天腾起，所到之处威不可挡，可谓神威如龙……

最终突出重围，并击溃曹操数十名战将。因此，赵云长坂坡一战成名。

二、周瑜为了剿灭刘备，让孙权妹妹孙尚香带着刘禅回江东，赵云独自一人追了上去。在江面上截住孙尚香把刘禅抢了回来，他当时还差点逼孙尚香跳江。

三、赵云晚年时，曾大战魏国大将韩德一家，他刺倒韩德长子，刺死韩德次子，射死韩德三子，活捉韩德四子，杀掉韩德。可谓武功盖世！

刘备曾说:“子龙一身都是胆也，不输吕布之勇！”诸葛亮也曾赞誉赵云:“先帝曾说子龙乃真大丈夫也，今日一见，果真名不虚传。”长坂坡后曹操也感叹道:“虎将，真乃虎将，可惜居于刘玄德帐下，可惜，可惜呀！”

**赵云个人作文27**

读三国演义有感

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写得非常精彩，里面的英雄多得不得了。我在里面看到善于听从别人正确提议的刘备，不像有些英雄只为个人主张不听从别人正确意见，最终导致大败。

还有机智、用兵如神的诸葛亮，蜀军在诸葛亮的计谋下，几乎都是连胜，而不像吕蒙只会硬拼没有计谋。

这本书写出了将士们的武艺高强，样子、语言描写得很仔细，还写很多人的机智，以及每个国家都有一位精忠报国的将士……

总而言之，这是一本非常好的书。

起初我并不太注意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。从在漫画展回来后，我知道了有一副三国演义题材类的桌面游戏卡牌——三国杀，我很想买一副玩。妈妈让我好好读完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，就给我买“三国杀”！其实，不用妈妈说，我也会去读，因为“三国杀”已经把我深深地吸引了！

读了这本书，我知道了三国时期有蜀、吴、魏三大国。其中我最佩服蜀国诸葛亮。因为他足智多谋，智勇双全！

三国是一个伟大的朝代，是一段让人荡气的历史！

读三国演义有感

刘备的成功启示了我们要想得到最好方法就要不辞辛苦，千方百计从中得到最好的。

刘备建立了蜀国不久就病逝了，只好由孔明辅佐，不想孔明一死，蜀国也将死，仅传一代就亡，难道这一切都是后主刘禅的错？刘备到底又犯了一个什么错？

读三国演义有感

有成必有败，有败必有成。

刘备的功绩主要表现在力夺四郡，入西川，取汉中······刘备的成功主要能说明成一句名言：千淘万漉虽辛苦，吹进狂沙始到金。也就是说一个结论，一种说法都要经过千辛万苦的思考、研究，反复的去伪存真、去粗存精最后才能获得。

读三国演义有感

《三国演义》是我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，是根据三国时期的故事编写的小说。里面的人物描写得很生动，战争场面十分精彩。魏国的曹操军队最强大，吴国的孙权最富有，只有刘备最弱小。但是，刘备手下有关羽、张飞、赵云等超级大将，特别是诸葛亮军师精通兵法、神机妙算，最后刘备终于强大起来建立了蜀国。

魏国、吴国、蜀国一直相互战争，其中很多故事不但好看，而且很有教育意义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读三国演义有感

今天，我读完了三国演义，不禁有许多感受。

三国演义是写刘备、孙权、曹操所统领蜀国、吴国和魏国争权的故事，从桃园三结义到蜀、吴两国落败有一段非常长的过程。三国演义中仁厚的刘备，忠勇义气、自信傲慢的关羽，绝顶聪明、无所不能的诸葛亮，英勇的赵云，狡诈酷略而又雄才大略的曹操以及心胸狭窄的周瑜，忠厚的鲁肃……都给了我深刻的印象，一直忘不了这些人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28**

人们常说曹操是三国英雄，“夫英雄者，胸怀大志，腹有良谋，有包藏宇宙之机，吞吐天地之志者也。”此话出自曹操之口，如果按照这句话来衡量真英雄，那三国里的真英雄究竟是谁呢？

关羽有超人的.武力，而且还很讲义气，有过“温酒斩华雄”、“过五关斩六将”、“刮骨疗毒”等事迹，但他骄傲自大，不能论为英雄。张飞虽然胆识过人，武力高强，但他总是贪杯误事，也不算是英雄。曹操虽有谋略，性格沉稳，做事也不留后患，但他疑心太重，私心太浓，也被称为“奸雄”，所以曹操并非真英雄。周瑜嫉贤妒能、气量狭小，孙权疑心病重，他们都不是真英雄。

话说诸葛亮是杰出的政治家、思想家、军事家，他用兵如神，遇事镇定自若，深谋远虑。在“空城计”中，智慧的他毫不畏惧司马懿的逼迫，从容布置，从而使对方退兵，西城得以转危为安。在“草船借箭”中，妒贤嫉能的周瑜设计陷害诸葛亮，而诸葛亮将计就计，趁大雾天扎草人攻打曹营，从而借来十万支箭，为赤壁之战准备了足够的箭支，也保全了自己。这样好的男儿，怎能不算是英雄？就连聪明绝顶的周瑜都这样感叹：“既生瑜，何生亮！”

再说刘备是位仁德之君，以“仁”字治天下。刘备三顾茅庐，无一声怨言，可见他的明智。刘备不但珍惜人才，而且爱民如子，携百姓集体过江。典型的事例，一一说明了他的仁、义、明、智。如此出众的人物，难道不算是真英雄吗？

真正的英雄首先要志向远大，其次要有勇有谋，还要用人有方。由此可见，经典名著《三国演义》的真英雄非刘备和诸葛亮莫属了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29**

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。古来冲阵扶危主，只有常山赵子龙。题记

赵云，字子龙，人称玉面将军，刘备赞他一身胆。

忠心护主，这是赵云的代言。在汉津口，刘备大败，其子阿斗困于乱军之中，赵云拼死保护，一人对抗数万人，而且还要保护一个在襁褓里的婴儿，我相信没人敢说自己做得到，而赵云做到了，他一手抱着阿斗，一手挥舞着龙胆亮银枪，在曹军中杀出了一条血路。

在我眼中，赵云为人仗义，智勇双全。有一次，他带兵攻打桂阳，太守赵范惧于声势，便要投降，可属下陈应、鲍隆坚决出战，结果战不了几个回合，陈应便被活捉。恐惧之下，赵范便和赵云义结金兰，摆席共饮。席间，赵范请出寡嫂，想把她许配给赵云，赵云大怒，愤愤离去。赵范见此计不行，便故让陈应等人诈降于赵云，被赵云识破，便斩了陈应、鲍隆，活捉了赵范，玄德与孔明知道了许嫂之事，均认为可以，可赵云不肯：赵范既与某结为兄弟，今若娶其嫂，惹人唾骂。一，其妇再嫁，使失大节；二，赵范初降，其心难测；三，主公新定江汉，枕席未安，云安敢以一妇人而废主公之大事？玄德问：今日大事已定，与汝娶之，若何？赵云道：天下女子不少，但恐名誉不立，何患无妻子乎？玄德赞：子龙真丈夫也。

赵云不但枪术非常了得，箭术也过人。当周瑜想除掉诸葛亮时，派徐盛带水军追杀，眼看就要追上了，赵云却大笑地出现在船艄上，自报家门，在徐盛等人惊讶之下拈弓搭箭，嗖的一箭，射断了徐盛船上的篷索，也射断了追杀诸葛亮的机会。船篷直落下去，船就在江面横了过来，这时，诸葛亮的船扯起了满帆，顺风而去。这可多亏了赵云啊！

话说，赵云也老当益壮寿已七旬，他依旧赴沙场，帮助刘玄德稳定江山，力斩五大将西凉大将韩德和他的四个儿子。

这就是我眼中的赵云，是个忠心护主、为人仗义、智勇双全、武艺超群的人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0**

我怀着激动的心情再次翻开这本书——《三国演义》，里面栩栩如生的各个人物又活生生的出现在我面前——曹操的阴险狡诈，刘备的意气风发，关羽的坚贞不离，诸葛亮的机智勇敢……他们都曾经手握大权，都为了国家而战，可我们也不难看出，里面的每个人物也都有精神上的区别。

正所谓“智不划谋，勇不当敌，文不拿笔，武不动枪”。刘备当年也只是一个小官，可他靠的是爱民之心是仁义之心。就从这一点便可看出刘备强。而曹操呢，只是一味的欺压百姓，用怀疑的目光看着每一个人，让人见了他就觉得害怕，于是衷心便也一去不复返了。

可曹操并不也全是缺点，从后面的故事中我们发现最终还是曹操赢得了胜利，这又是为什么？答案就是——正是奸诈，帮助了他夺得权位。因为他曾在几年的奋战中攻下过长江以北的大片土地，许多的人都信他，这就为今后的魏国打下了创建的基础，之后，他又用计谋得到了当时皇帝的信赖，这更有助于他与其他两国对抗，。后来，曹操于公元214和217年又下了两道《求贤令》，反复强调他在用人上“唯才是举”的方针。他要求人事主管部门和各级地方官吏在选拔人才上，力戒求全责备，获得了许多勇士，形成猛将如云的气势。

大家都知道火烧赤壁这个故事吧，当年魏国气势如虹，却错杀了自己国的大将，可只用了几年时间，又像咸鱼翻身，一下子打倒了其它二国，所以他也是一位真真正正的英雄，只是方法不是正路，他的广阔的胸襟同时让我们无比敬佩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31**

星期天，我阅读了《三国演义》这本古代名著。当我合上书轻轻放到书桌上，书中描绘的三国鼎立的一幕幕浮现在我的眼前。在三国时期的各路英雄中，我最喜欢的是赵云。

赵云人称“常山赵子龙”，对蜀国忠心耿耿。他从20岁起就追随刘备南征北战、奋勇杀敌。他身经百战、所向披靡，无论遇到多大的困难，也不动摇那份忠心，直到白发苍苍仍为蜀国四处征战。他一生中立下了无数战功，为蜀国的江山社稷耗尽了心血，堪称忠义的楷模。

赵云勇冠三军，是赫赫有名的“五虎上将”之一。长坂坡单骑救主，他在十万大军中杀了个七进七出，许多曹军名将与他交手，却奈何不了他。在许多危机关头，赵云挺身而出，凭着一身好武艺和过人的胆识，反败为胜，击溃了敌军。赵云勇猛无敌，我打心底里佩服他。

赵云不仅有勇更有谋。他多次陪伴刘备和诸葛亮外出，无论遇到多么危急的情况，他总是机智应对、化险为夷，每次都圆满地完成了任务。当马谡大意失街亭时，赵云奉诸葛亮之命断后，他沉着地带领后卫，成功地击退了二十万追兵，还缴获了大批物资，令诸葛亮和众将喜出望外。赵云以智谋取胜的战绩数不胜数。

赵云赤胆忠心、智勇双全，令敌将闻风丧胆，他的英雄事迹千百年来让人们津津乐道，他是我心中的真英雄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32**

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！古来冲阵扶危主，唯有常山赵子龙。

身长八尺，浓眉大眼，阔面重颐，手拿长枪，骑匹白马，威风凛凛，他就是我最喜欢的三国人物——赵云。

赵云，字子龙，常山真定人。他一生经历过无数大大小小的战争，如火烧新野、赤壁之战等。但最著名的是长坡之战、汉水之战和凤鸣山之战。

当时曹操在景山追上了刘备，两军一交手，刘备大败，只得引数人落荒而逃。而赵云和刘备的妻小都失踪了。原来，赵云为了找到刘备的妻小，于是单枪匹马往曹军方向而去。在经过几番努力后，赵云终于找到了阿斗，却在返回长板坡的时候陷入曹军的包围，但赵云毫无畏惧，在数万大军中来回冲杀，把手里的长枪舞的虎虎生威，就这样七进七出，整整杀了曹军五十名大将，最终杀出了重围。

因此长板坡一战，让赵云一战成名。

汉水之战中，赵云为了救岀蜀将黄忠，又单枪匹马往曹军方向而去。见到张郃、徐晃围住黄忠，赵云大喝一声，杀入重围，左冲右突，如入无人之境，手里的长枪浑身上下，若舞梨花，遍体纷纷，如飘瑞雪一般，把张郃、徐晃吓的惊心胆战。于是赵云硬是把黄忠救了出来，还救了副将张著，在曹军赶来时，又用空营计把曹操杀回。不得不说，赵云真是有勇有谋啊！

诸葛亮北伐时，赵云又要求充当先锋，当他行至凤鸣山之时，被夏侯楙部下韩德父子拦住，赵云也不答话，施逞旧日的虎威，抖擞精神，竟一连斩杀了五名魏国大将。

刘备曾经赞叹:“子龙一身都是胆也！”又有后人赞:“昔日战长坡，威风犹未减。突阵显英雄，被围施勇敢。鬼哭与神号，天惊并地惨:常山赵子龙，一身都是胆！”

但可惜的是，赵云几乎没有与一流大将交过手。收二川有他，平^v^有他，就连北伐曹魏也有他，每一次战争，他都表现得无比英勇，可机会都擦肩而过了。

北伐失败之后，赵云，一位年老却英勇的老将，没能等到下一次北伐，就身染重病而死……

**赵云个人作文33**

合上书，我又细细品味起这本可歌可泣的小说来。“大江东去，浪淘尽，千古风流人物。”说真的，看惯了武侠片中打打杀杀的内容，再看看这本记载三国时英雄人物“七分斗智，三分勇”的历史故事，还真有点“小巫见大巫”的味道?我们以前看的只能用“幼稚”二字来形容了。

这部书里有许多的英雄人物：文有诸葛亮、司马懿、姜维等，武有关云长、张翼德、赵子龙……“江山如画，一时多少豪杰。”每一个人物都有自己独特的性格，他们或冷静、或暴躁、或执着、或浮夸……真是太佩服罗贯中了，能把这些人物写得活灵活现，如此生动。

在书中所谈及的这些英雄人物中，我印象最深的有以下几位：

首先，当然是“卧龙”先生诸葛孔明。说起他的名字，大家都不陌生，“草船借箭”、“华容道”、“空城计”，都是孔明献计的，如今早已成了千古佳话。还有那句名言“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”这句话曾在^v^期间激起了多少英雄儿女奋起反抗抵御侵略者！他的知识也渊博，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，不仅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，更是一位有名的科学家。他能有如此才华和他苦读、勤读有很大关系。诚如爱迪生所说“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，百分之九十九的血汗。”不是吗？

接着便是蜀汉王刘备了，作为汉室的后代，有着皇族的血统，自然免不了是气宇轩昂的，“身当七尺五寸，两耳垂肩，双手过膝”，真是一表人才。虽然他出身高贵，但处事谦恭、冷静，为能求得贤才，他三顾茅庐，可谓“伯乐”。抚今追昔，当今很多领导者在这一点上不及刘备，如果，这些领导者都能学习刘备礼贤下士，真做人民的公仆，而不是高高在上，为人才提供更好的“\*台”，那么，我想这些人才必能发挥他们的作用。

“乱世奸雄?曹孟德”。虽然很多《三国演义》的读者都有点尊刘屈曹的味道。但我并不是这么看。从客观角度来评论，在残酷的战争年代他能杀出一条血路，建功立业并试图统一中原，难道他不是一名英雄吗？他不仅是一位英雄，也是一个军事家，他曾指挥了多少战役并取得了成功。同时，他的文学造诣也颇高，“老骥伏枥，志在千里”曾引发了多少人的感慨！当然，“人无完人”，每个人都有缺点，我们不能以偏概全，片面地进行评价，这让我联想到生活中，家长和老师们都偏爱那些成绩好的学生，甚至出现了“成绩好，一切都好”的情况，我认为成绩好的学生有些方面做得并不好，而成绩不好的学生并非什么都不好。

除了英雄人物之外，我对书中所描写的几次战役记忆犹新。首推的应是?官渡、赤壁大战啦。

以少胜多，官渡大战。这是三国时期一次著名的战役。袁绍自恃有十万多大军，并不把曹操那几万精兵放在眼里，结果反被曹操反扑，痛失爱将。后来曹操军队缺粮，谋士许攸劝他偷袭许都，他不肯。最终许攸投靠曹操，袁绍的一万车粮食被曹操一下子烧光。不出三天，袁绍不战自败。

提到了官渡大战，那就不能不再说说赤壁大战了。这是一场经典的火攻大战。曹操真是聪明一世，糊涂一时呀。自以为把船连在一起很平稳，却反而是伤亡更加惨重。最后走投无路，在华容道向关羽伏首称臣。狼狈极了。

这两次战役中失败者的共同特点是骄傲轻敌，古人云“满招损，谦得益”，在学习中也如此。有些同学，在考试中获得了一次成功后沾沾自喜，自以为了不起，便开始骄傲起来。便变得不懂装懂，不可一世，最终在最后的考验中露了马脚，不仅受到了老师、家长的批评，自己也得不到好处，失去了学习的机会，有什么好的呢？还不如脚踏实地得学习，才能学到真本领呀！

在书房静静地坐着看书，感受著书给我的人生启迪。书，就是一面镜子，它使人明理、使人成长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4**

要说三国演义这本书，可以说是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。书中的人物，有人佩服诸葛亮的神机妙算；有人佩服关羽的勇敢机智；有人佩服庞统的聪明才智。而我却佩服那英勇无畏的忠臣——常山赵子龙。

在长坂坡大战时，赵云为了救出刘备的家人，单\*匹马闯入敌营英勇奋战。他奋力迎战，全无惧\*，杀得曹\*血肉横飞，惊慌失措，势不可挡。就连对手曹\*也禁不住赞叹：真虎将也，吾当生致之。最后赵云冒着生命危险救出了刘备的家人。我十分佩服赵云那英勇无畏的精神！

截\*夺斗那一回，赵云不顾生命危险，以寡敌众，把\*来的箭都打了回去，以死相拼也要夺回刘备的儿子阿斗。决不让孙夫人把阿斗带走，最后张飞相助，抢回了阿斗。这也充分说明了赵云对主人非常忠诚，它不但是一名虎将，而且还是一名忠臣。

这就是我眼中的真虎将赵子龙，他忠诚，英勇是一名好将士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5**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。”我对词中的“英雄”一词发生了疑问，书中讲到的人物上百，然而，群雄逐鹿玉乱世之中，谁才是真正的英雄呢？

有人说，孔明是真正的英雄。因为他足智多谋，处事果断，上通天文，下晓地理，是千年难见的一代贤相。火烧新野、草船借箭、三气周瑜、六出祁山。无不体现了这一点。然而，我认为孔明完全可以有更大的作为。刘禅无能，根本扶不起来，孔明却自己的一生，死死地绑在蜀国这辆毫无希望的战车上。

我倒觉得曹操是一位真正的英雄。尽管书中说他大逆不道，奸诈多疑，还敢“狭天子以令诸侯”。但能者居上为何偏姓刘的能当皇帝？他是政治家，牢牢捉住天子，使他做任何事都变得名正言顺；他是军事家，不计前嫌，招贤纳士，以少胜多的官渡一战，是敌我力量发生了巨大变化；他是文学家，有“老骥伏枥，志在千里，烈士暮年，壮心不已”这样脍炙人口的诗句。当然喽，他太多疑，以至于刚愎自用。

但功大于过，曹操无论在哪一方面都称得上英雄。

但再看其他人：孙权不过仰仗父兄基业，建工甚少；周玉碎年少有为，但气度狭小，意气用事；关羽，太骄傲；张飞，勇有余而谋不足；吕布，以见利忘义之徒也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6**

曾经有一个人，他身长八尺，浓眉大眼，阔面重额，威风凛凛，白马白衣白枪，驰骋沙场三十余年。他曾拜神人童渊为师。他是谁？告诉你他就是我敬佩的人——赵云。

赵云字子龙，常山真定人，时人称“常山赵子龙”。有一次，袁绍和公孙瓒打仗，那时赵云是公孙瓒帐下一员小将，公孙瓒处于劣势。这时，赵云身披白袍冲进袁绍军中，袁绍军中大乱，公孙瓒乘机率领白马义从击溃袁绍。告诉你这就是我敬佩的人——常山赵子龙。

过了几个月，刘备加入了公孙瓒，与赵云相处，打动了他。于是，刘备走后，赵云千里追寻跟从了刘备。他忠心耿耿，平时护在刘备身边，寸步不离。战场上，他胯下骑着照夜玉狮子手里舞着闪亮银枪，打好了每一场仗。告诉你这就是我敬佩的人——枪神赵云。

又过了几年，刘备被曹操追杀，要从江陵逃到江夏，大军来袭，刘备只能弃下妻儿逃命。赵云知道了，策马奔驰在战场上，寻找刘备的妻儿，好一阵才找到。刘备妻子知道自己逃不掉了，就把儿子托付给赵云后投井自杀了。赵云把刘备的儿子用布料细细地绑在自己身上，直弃曹营。他杀进了曹营，独自斩杀曹兵无数，曹将五六十，杀了个七进七出，杀得白马染成血马，白袍染成了血袍，白枪染成了血枪，人染成了血人，之后愤愤离去。告诉你这就是我敬佩的人——武神赵子龙。

不久后刘备入蜀，诸葛亮为相。诸葛亮为收复北方进行了多次北伐，赵云也参加，他立下功绩无数，被任为征南将军、镇东将军、镇军将军，被封为永昌亭侯，死后被追谥为顺平侯。告诉你这就是我佩的人五虎上将——赵云。

他是一个神话，他是一个传说，他是一个传奇。告诉你这就是我敬佩的人——赵云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7**

三国，我国历史上著名的英雄时代，《三国演义》是一本讲述战略、价格的书，当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读完它时，我被里面的故事深深感动了。

那里面，我喜欢神机妙算的诸葛亮、爱才如命的曹操、聪明机智的周公瑾，不过我最喜欢的还是赵子龙赵云了。

他头戴一顶护前额、后披肩、双风翅、叉银尖、抵刀枪、挡锤鞭，名工打就的冲天白银蓝——盔缨鲜艳。身披一件金丝绕、银丝绣、十八孔、九吞头，甲拦裙，吊金钩，巧匠制成的白银子甲——威风抖擞。

他功夫无人能比。在长坂坡，赵子龙单枪匹马，独闯曹营，视百万曹军如无物，斩杀五十四员曹将，还东退张邻，枪扎曹操，鞭打徐晃，钻打许褚，血喷张辽。下退曹洪，百万军中赵子龙，独占鳌首。赵云实在是一员勇冠之军的虎威将军。

在历史上，赵云也是一个几近完美的人，在三国演义里并没有把赵云夸张，可以说赵云是世界上最完美的武将！

**赵云个人作文38**

三国演义是四大名著之一，有许多许多的经典桥段，里面许多许多的英雄人物，都让人很难忘记。刘备是其中最幸运的，他手下的五虎将个个勇猛过人，哪一位不是人人称赞的大英雄呢？人称常胜将军的赵子龙就是其中的一位。

赵云对刘备十分忠心，为蜀国的江山耗尽了他的心血。赵云活了七十多年，打过无数场胜仗。手持长qiang的他在战场上为刘备卖命，从不动摇的忠心怎能不令我敬佩呢？在长坂坡上，靠永远不动摇的忠心杀出了一条血路。孤身一人，将阿斗救了出来。如果当时他丢下了阿斗，阿斗的下场是怎样，谁又知道呢？历史上这样忠心耿耿的人，实在是屈指可数。

在赵云六十岁左右，敌人有一次来犯。他主动请战，杀掉了魏国的四位将军，a还活捉了一位。我实在想象不到，一位六十多岁的老人在战场上杀敌，是怎样的一个景象。赵云在年迈时还如此应用，真是让人不得不敬佩。

赵云杀敌的英勇事迹已成为人们多少年来的佳话。“我乃常山赵子龙！”多么熟悉的一句话，这句话令多少敌人闻风丧胆，令多少豪杰自愧不如。这么一个忠心而有勇猛的虎将，恐怕历史上没有第二个了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39**

小学时，我最好的朋友就是越云亮了。

他个子很高，约摸170公分，高高鼻梁，大大的眼睛，皮肤很黑，还有那双非凡的腿，之所以说他腿非凡，是因为他在小店区100米和300米赛跑中取得了第一名。

赵云亮的成功并非偶然，因为是他3年艰苦训练得来的。每天早上六点就来到学校，绕着200米的操场跑十几十二圈，星期五下午放学后还要到操场训练。有一次他跑步摔倒了，腿上和胳膊上流出了鲜血，他哼都不哼一声，只是自己到医务室简单处理了一下，没两天他就又回到了训练场上。

他的勇敢还在于他见义勇为。一次有两个同学吵架，经多方劝解都无济于事。终于一场战争爆发了，那一架打得是天晕地暗，桌子板凳遭秧。两个同学拿着板凳互相拼打着，正当一个同学倒在地下，另一个同学要打时，赵云亮用他的那双大手拦住了，因此避免了一场不必要的灾难。

不光是这些，在学习上他也很勇敢，有一次他数学只考了32分，他不气馁，勇敢向前冲，终于有一次考了92分。

经过我的一番介绍，你一定了解他了吧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40**

其中我认为真正称得上一代袅雄的只有两个人，一个是曹操，另一个是诸葛亮。有的同学可能会奇怪，为什么大名鼎鼎的刘关张组合没有一个能称得上一代袅雄呢？我的解释：张飞太粗鲁，又喜欢喝酒；关羽又太重情义，面对敌人心慈手软；刘备在学识方面落后了，而且只是靠张飞、关羽的优点才雄霸一方。但是曹操就不同了，他能文能武，写下了《孙子略解》、《苦寒行》、《龟虽寿》，有勇有谋用在他身上实在是太适合了。唯一的遗憾只是那次败走华容道。但许多书、影视都把曹操塑造成反面人物，让人认为曹操陰险狡诈。不是有句话叫作“兵不厌诈”吗？那么曹操用些小计谋也是正常的。诸葛亮用的计谋不比曹操更多吗？那为什么曹操就是老奸巨猾而诸葛亮就是神机妙算了呢？所以我觉得曹操是一代袅雄的不二人选。

诸葛亮的话，那就不用多说了，“空城计”“借东风”的计谋都是他的杰作，只是我觉得稍逊风騷，武力不够强大，不然他就会比曹操更厉害了。

三国中的人物还有很多，谁是真正的三国英雄也有很多说法。不过在我心目中，曹操是最配称得上英雄的\'。

**赵云个人作文41**

相信我提起的这个人，大家都还记忆犹新。今天，我和大家谈谈我眼中的赵云。

提起赵云，我们都会联想到年轻俊美。骁勇善战的大将军。赵云——赵云字子龙，常山真定人。为刘备手下只大将。当时我看《三国演义》的时候，总想着赵云的模样，想着他在战场上飞驰，单枪匹马救阿斗的样子多么威武。

赵云，曾经和黄盖一起出战曹操大军。以三千人马对敌三万曹军。黄盖首先带领一至五百人的人马，偷偷的潜进曹操大军，结果被曹军发现，陷入苦战之中。后来赵云单枪匹马，冲劲曹营，左三层。又三层的冲杀，最终就出黄盖。曹军准备冲入蜀军的营内，但赵云却一个人出来应战，吓得曹军自顾自逃命，践踏死无数的人马。诸葛亮还曾经这样评价赵云：赵云浑身是胆，单枪匹马救阿斗，独闯曹营迎黄盖。

赵云，在我心中，就是一个勇敢。威武。武艺高强的人，他给我留下的是一个深刻的道理：当时就阿斗。救黄盖的时候虽然很危险，但却是自己的责任。每个人都要为自己的责任付出，如果当时赵云逃跑了，虽可以苟且偷生，却失去了一个做人的尊严。所以，责任是不可逃避的。

？的话，刘备每要招收一个谋士，不都要大哭一场吗？照这样的话，刘备不就要把眼泪都哭干了吗？

虽然刘备不具有大丈夫的气概，可刘备却爱惜将才。

刘备军队遭到曹操军队的袭击，曹军如潮水般涌来，势不可挡。刘备大将——赵子龙正出乱军之中，无意中发现糜夫人和幼子阿斗。糜夫人身受重伤，为了不连忍阿斗和赵子龙，投井而死。赵子龙身背阿斗，一路杀敌。子龙见到刘备，双手递送阿斗。刘备接过阿斗，就扔在了地上，说：“为汝这儒子，几损我一员大将。”从这点就可看出，刘备爱惜将才。

这就是我眼中不具有大丈夫的气概，却爱惜将才的刘备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